

# 关于国泰国证食品饮料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食品 A 份额停复牌的公告

因国泰国证食品饮料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将以 2017 年 1 月 3 日为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对在该日交易结束后登记在册的国泰食品基金份额（基金代码为：“160222”，基金场内简称为：“国泰食品”）和食品 A 份额（基金代码为：“150198”，基金场内简称为：“食品 A”）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本基金食品 A 份额将于 2017 年 1 月 4 日暂停交易，并将于 2017 年 1 月 5 日 10:30 恢复交易。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和申购赎回实施细则》第十一条的规定，2017 年 1 月 5 日食品 A 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将调整为 2017 年 1 月 4 日的食品 A 份额净值（四舍五入至 0.001 元）。由于食品 A 份额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折算前的收盘价扣除 2016 年约定收益后与 2017 年 1 月 5 日的前收盘价可能有较大差异，因此 2017 年 1 月 5 日当日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 4 日